

辽宁海城市法轮功学员董丽萍在盖州市家中被绑架

【明慧网】2023年7月21日下午，辽宁省海城市国保大队伙同山西省网警、盖州市国保大队开了三台车，闯到辽宁省海城市法轮功学员董丽萍在盖州市的家中。他们一共八、九人，其中有两个女的。因为不给他们开门，他们从西墙跳进来三人，东墙跳进来两人。还有一伙人在撬大门，最后把大门撬坏了。

他们进门后，董丽萍质问他们：“你们有搜查证吗？”他们说，没有。马上现写的搜查证。董丽萍和母亲给他们讲真相，他们不听，把董丽萍直接用手铐铐上。董丽萍说，凭什么抓我？八、九人抄家，抄走大法师父的法像、所有的大法书和一部手机。董丽萍被绑架后不知送到哪里。据分析，很可能是被绑架到辽宁省海城市看守所。◇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在法轮功被迫害的这些年，有些人会有这样的疑问：政府不让炼，为什么还要炼？

试着想想，如果您一身重病炼法轮功就好，不炼就恢复原状，政府不让您炼，您炼还是不炼呢？其实这场打压，完全是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所搞的一场人权迫害、信仰迫害。

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 X 教，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是中国《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

辽宁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辽宁法轮功学员程清霞被大柳派出所警察绑架

程清霞，58岁，7月19日10点左右被大柳派出所警察抓走，当晚10左右放出。

7月20日，她又被派出所抓走送往沈阳，现具体情况不详。

辽宁省大连市法轮功学员许云兰被法院电话传唤

大连市法轮功学员许云兰，7月20日的前几天被大连市中级法院电话传唤，告知7月20日开庭，她是自己打车去的法院，二次开庭。

辽宁大连高新园区七贤岭老年法轮功学员崔金珠被非法抄家

大连高新园区七贤岭老年法轮功学员崔金珠在一家牙科医院给一个患者2本真相资料，结果被不明真相的人拍照、诬告。

7月21日，七贤岭社区和河口边防派出所7人到崔金珠家非法抄家，抢走大法书籍、大法师父法像、小广播、笔记本电脑和打印机等物品，并把崔金珠绑架到派出所。崔金珠当日回家。

被辽宁凌海法院诬判1年两个月的锦州法轮功学员王颖已回家

王颖是于2022年5月12日，与法轮功学员何晓丹、巩丽娜、马旭一起被绑架的，之后，王颖被诬判1年零两个月，何晓丹被诬判1年零4个月（她将在2023年9月出狱）。

其他法轮功学员被诬判的情况有待核实。

辽宁省大连市法轮功学员杨秀美被迫害案的最新消息

杨秀美是在去年2022年8月被抓，已经过去了一年。最近，从她家人口中得知常人律师（宋某某）并未做任何有用辩护，却劝杨秀美认罪。

杨秀美正念正行，被法院非法终审判处3年。家人让另一个律师不定期探望，结果被（宋某某）律师阻拦。家人希望正义律师介入。

辽宁省大连市开发区王丽涛、安洪梅被判刑并被罚金

7月上旬明慧网报导大连市开发区王丽涛、安洪梅两位法轮功学员，被湾里派出所送到检察院。法院接受了检察院的无理法律依据。王丽涛被非法判刑2年、安洪梅被非法判刑3年（监外执行）。要补充的是王丽涛被非法罚金5000元。安洪梅被非法罚金7000元。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法轮功学员孙万良等被迫害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国保将法轮功学员孙万良、赵洪杰、孟桂兰、赵春林、石桂敏、王化峰（被取保候审）、刘志勇（被取保候审）、耿明（被刑拘在逃），还有一名家属于7月17日案卷又返回检察院。

辽宁大连中山区法轮功学员王玉敏被非法抄家

7月17日下午，大连人民路派出所三警察，其中一警察姓刘，以扰民为借口，到法轮功学员王玉敏家非法抄家，抢走大法书籍，师父法像、炼功广播、唱戏机、挂历等。并把王玉敏儿子（未修炼法轮功），带到派出所，进行非法审讯后放回。王玉敏当时不在家。

大连大法弟子徐桂兰遭七年冤狱迫害

辽宁省大连大法弟子徐桂兰，经过七年监狱非法关押，已于2023年6月27日回家。

辽宁大连凌水街道法轮功学员杨秀叶被非法拘留5天

7月6日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杨秀叶，被非法拘留5天后，现已回到家中。◇

屡遭迫害辽宁锦州法轮功学员王林再被枉判四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报道）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王林，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被锦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警察绑架；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被锦州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八千元。王林已提出上诉。

王林先生，于一九九九年三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按真、善、忍法理做好人，身心受益。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下午，王林开车去送货，在工作单位附近被十几个便衣拦截。这帮便衣从副驾驶位置闯入车内，对王林实施绑架，强行给他戴上手铐。王林被绑架后，这帮便衣又闯到王林家里进行抄家，家中的大法书籍、手机、银行卡、还有现金一万多元被抢走。第二天，王林被劫持到锦州市看守所关押迫害；四月十三日被非法批捕；公检法相互勾结。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王林被锦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构陷到锦州凌海市检察院；当天构陷王林的“案子”又被凌海市检察院直接移交到凌海市法院，致使王林的律师及家属根本就没有阅卷、会见、了解案情的任何机会。

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王林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庭审。王林当庭揭露国保警察故意捏造证据，检察机关审查案情敷衍了事，根本不听取他的陈述。非法庭审最后，王林做最后陈述时说：“我修炼法轮功之前是个有很多不良嗜好的人，修炼法轮功后全部改掉了，这是发自一个人内心的根本变化。从此，我在家庭中、在工作单位，就包括我目前所在的监号里的人都很敬重我，这才是短短的一段时间哪，因为法轮功让修炼的人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人，做事先考虑别人。好人不是越多越好吗？”非法庭审结束，当庭没有公布审理结果。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王林被凌海市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八千元。王林已提出上诉。



此前，王林曾多次被中共邪党绑架、非法关押，在拘留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遭受酷刑折磨。以下是王林被中共邪党迫害的部份经历：

在锦州教养院、本溪教养院遭受迫害

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王林下班在吉祥市场买菜时，向卖菜老者讲法轮功真相，遭锦州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刑警队女便衣王敏举报，被锦州市公安局太和分局凌南派出所所长李宝存带一帮警察绑架。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一日，王林被非法劳教一年；八月十二日被劫入锦州教养院迫害。

在锦州教养院新收大队，王林遭到恶人暴打，被关小号、被铐在铁椅子上，手脚也都被固定在铁椅子上；恶人将一个安全帽戴在他头上，用拳头往帽子上不停的击打，王林脑袋被震的嗡嗡直响。他在铁椅子上被铐了一天一夜，第二天早晨从铁椅上拽下来，又把他的双手铐上，固定到地板上，晚上睡觉才松开一只手，另一只手仍被铐上。

在锦州教养院二大队，王林被单独关到一房间，警察队长李松涛和张春风指使犯人，用床单绑他的双腿，三个小时后放开再绑，有时一天绑三次。在王林被绑腿的过程中，犯人张铁军还穿着皮鞋使劲儿往他的大腿上踩，还踩着拧腿，这种迫害导致王林三个月不能走路。

一次犯人王志把他自己的尿撒在一个容器里，然后与犯人张铁军一起把尿往王林的嘴里灌；他们还拿着沾有大便的纸往王林的腿上抹；用破抹布把王林的嘴堵上，后来又给他戴上“嚼子”。王林在被绑腿、戴“嚼子”的同时，警察们还用电棍电击他。有一次，王林

被弄到一个未交付使用的新建楼的地下室，用背铐、绑腿等方式折磨他。后来，王林从锦州教养院被转到本溪教养院加重迫害。

在凌海拘留所遭受迫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晚，王林开车去凌海市翠岩乡发放真相资料，在回来的途中，被凌海市公安局翠岩乡派出所警察绑架，六月六日被劫持到凌海拘留所迫害，十三天后被放回家。

在锦州看守所遭受迫害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晚，王林发放真相资料，被锦州市公安局古塔分局敬业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锦州看守所迫害。王林抵制迫害，第二天就被看守所警察王洪用电棍电击；之后警察王洪又指使犯人对王林大打出手，王林当即被打的人事不省。待王林苏醒后，又被铐在走廊里

王林还被警察“定位”折磨了四个多月，即用手铐、脚镣固定住，使其不能翻身、移动，不允许他洗漱、不让上厕所。后来，王林又被迫做奴工，做出口的工艺品。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王林被锦州市古塔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

在沈阳第一监狱遭受迫害

王林被锦州市古塔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后，从在锦州看守所被劫入沈阳第一监狱继续迫害。

沈阳第一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手段主要包括：熬鹰、上大挂（将手脚劈开吊起），抻地环（四肢抻开固定在地上），坐老虎凳、强光灯烤眼、毒打、用牙签支开眼睛不让睡觉，往眼睛里喷辣椒水，用棉签戳耳朵、戳鼻孔，把油笔芯折弯后从鼻口一侧插进去从另一侧窜出来，用开水烫，同时用几个电棍高强度的电击全身，电击生殖器，用冰块冰冻睾丸、注射破坏中枢神经药物、强行戴着高音耳机，听播放诬蔑大法的言论等等等等。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王林结束冤狱回到家中。◇